

2021 年度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贯彻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水利(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区实际,拟定全区水利(务)工作发展战略,组织草拟水行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水利政策,并监督实施。

(二) 组织编制全区水利(务)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全区主要河、湖泊和流域(区域)水利综合规划,水资源、防洪、给排水、节水、水土保持等专业(项)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武进区水污染防治规划;参与制定流域水资源保护、防洪规划和水污染防治规划。组织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和防洪论证评价工作。

(三) 承担区防汛防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区防汛防旱工作。负责城区防汛工作。对流域性(区域性)河道及湖泊的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防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编制全区防汛防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利(务)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四) 统一管理和保护全区水资源。组织水功能区的划分和向饮水区等水域排污的控制,负责河湖库及向河湖库等水体退水的水量、水质监测,审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并通过水利(务)工程的合理调度,保护水资源,改善水环

境。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及全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指导饮用水源保护工作，按规定核准饮用水源地设置，负责全区入河排污口设置的审批和管理并参与水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发布全区水资源和水质监测信息。

（五）负责全区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拟订全区水资源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和调度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取水（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矿泉水、地热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指导再生水等非传统水资源的开发利用工作。

（六）指导全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拟定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定有关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统筹全区城乡供水工作和供水企业资质审核发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订供水价格政策和自来水价格核算的组织、管理工作；依法征收供水相关规费；负责全区供水行业管理。

（七）主管全区给排水规划、建设与管理。对全区的房地产开发等建设项目方案实施给排水和防洪影响的预评审及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并对建设项目供排水施工图进行前期审查，组织实施排水许可制度，依法征收污水处理等规费，负责全区排水行业管理。依法查处违反城镇供排水行为。

（八）组织、指导全区河道、湖泊的管理、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主管全区河、湖、塘坝及其配套工程设施建设和管理。负责和指导全区河道的水体保洁、水环境整治、保护和管理的工作。

（九）负责全区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查处重大涉水

违法事件，协调水事纠纷。配合做好湖泊开发利用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有关水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十）拟订有关区水利（务）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负责区以上财政性水利（务）资金的计划、使用、管理及内部审计监督。指导全区水利（务）行业财务及审计工作。研究提出有关水利（务）的价格、收费、税收、信贷、财务等方面的意见，研究水利（务）投入机制和筹资融资政策。指导全区水利（务）经济工作。指导和监督水利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十一）指导全区水利基本建设工作。编制、审查全区水利工程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负责组织实施区级重点水利建设项目和具有控制性的重要水利工程。负责城乡建设中涉水工程设施方面的协调、审批、管理等工作。指导和监督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和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岸线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太湖等流域（区域）性河道、湖泊及滩地资源的治理和开发管理。负责区属水利工程及具有控制性重要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工作。

（十三）主管全区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节水灌溉、河道疏浚整治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农田基本建设中水利配套工程建设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水土保持、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指导全区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十四）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务）科技、职工教育、对外

技术交流和协作。组织水利（务）科学技术研究、技术引进和成果推广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务）行业技术质量标准和水利工程的规程、规范。指导水利信息化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区水利（务）行业的队伍建设。

（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审计科）、组织人事科、水政水资源科（政策法规科）、工程管理科、农村水利科、区防汛防旱指挥部办公室（安全监督科）、建设管理科、给排水管理科、河长综合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非独立核算：常州市武进区水政监察大队、常州市武进区排水管理服务中心、常州市武进区河道湖泊管理处、常州市武进区水资源管理服务中心、常州市武进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独立核算：常州市武进区水利枢纽管理中心，常州市武进区水利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3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本级），常州市武进区水利枢纽管理中心，常州市武进区水利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三、2021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1 年，武进水利贯彻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以“一城两湖”为工作主题，继续攻坚重点水利工程建设，实施中心城区和太、溇两湖水环境治理，全面开展幸福河湖建设，全方位提升水

利治理能力。2021 年，全区完成水利建设投资 9.7 亿元，“两湖三横五纵”水系格局继续完善，防洪保安能力显著增强，河湖长制全面发力，水环境质量大幅提升。一年来，武进区水利工作收获颇丰，载誉满满。区水利局荣获武进区综合考核优胜单位，获多项部省级荣誉，武进区获评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武进区水利建设工作获省政府督查激励通报表扬，水利安全标准化建设领域获评全国区级第一家达标单位。

（一）体系夯实，防汛防台成功经受考验

围绕“安全水利”目标，持续加大防洪能力建设。一是强化制度保障。全面落实预案准备，逐条过堂，编制印发《武进区防汛防旱预案》、《武进区防御台风应急预案》修订稿。按照水利部的统一部署，完成中心城区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编制和专家审查，研究制定了《武进区水情旱情预警发布管理实施办法》，明确区级蓝、黄、橙、红四级预警发布条件和程序。二是强化队伍保障。成立防汛抢险队 207 支，汛前专题邀请专家开展抢险技术业务知识培训，举办水利系统机泵架设实操演练，组织指挥长、抢险技术人员前往南京、金坛等地进行集中参训。三是强化工程保障。全面实施乡镇防洪除涝工程。环太湖大堤工程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完成投资 4797 万元，新建挡浪板 5.56 公里，加固堤防 5.99 公里，于汛期全面发挥防汛效益，太湖流域防洪减灾体系更加完善。四是强化措施保障。全部落实汛前 29 处险工隐患整改，开展中心城区雨污水窰井、收水井大清理活动，共清理收水井 15400 余个，疏通雨水管道 300 公里。针对汛前排查出的 14 处城

区积水点，逐个制定治理方案并全部完成改造。五是强化调度保障。修订枢纽闸站调度方案，完善防汛预警系统，保障省、市、区、镇四级同步会商正常运行。全面开展桌面推演及各类防汛演练工作，提升防汛协同作战水平。全区防洪保安能力持续提升并得到有效检验，成功防范了今年台风“烟花”的侵袭。武进区水利局获 2020 年度江苏省防汛抗洪先进集体。

（二）建管双优，水利建设获省政府点赞

一是做快重点工程“进度表”，超前发挥效益。永安河工程完成景观提升改造，12 月底顺利完成竣工验收。新孟河工程全年完成投资 3.47 亿元，超额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南延段、北干河、太滆运河及漕桥河共计 46.57 公里河道实现完工验收，34 座新建桥梁全面发挥效益。牛塘枢纽工程完成通水验收，4 座新建口门控制节制闸完工验收。二是做细水利建设“管理帐”，筑牢质安防线。充分发挥质监站平台作用，全年开展 40 余次质安监检查和飞检行动。新孟河建管处成功创建为水利部“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单位”，为全省唯一一家获此称号的县区级单位。三是做精智慧工地“示范区”，创新驱动发展。坚持创新引领打造水利智慧工地，在建设管理方面，研发“武进区新孟河延伸拓浚工程建设管理云平台”并投入使用，通过定制个性化、可视化、实用化模块监测材料质量、工地环境、安全动态、重大危险源控制，为项目施工过程提供准确的数据支持；在生产技术方面，积极推广箱梁不锈钢模板、智能变频砼振动器等“四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新工艺、新技术）的应用。“河道挡墙移动式铝侧模结

合三段式止水螺栓施工技术”获得省级工法，QC 课题“提高对拉止水螺栓施工挡墙外观合格率”入选水利部优秀 QC 成果奖。四是做强党建引领“指挥棒”，打造匠心工程。深化党建引领，发挥新孟河临时党支部作用，深入探索“党建+”建设管理模式。新孟河建设处获得太湖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先进单位；新孟河三个标段获得“江苏省水利工程文明工地”称号；永安河被评为江苏省 2020 年度生态河道建设示范样板，为全市唯一一条获评河道。2021 年，武进区水利建设工作获江苏省政府办公厅督查激励通报表扬。

（三）聚焦生态，幸福河湖号角全面吹响

围绕建设幸福河湖的目标，水利局持续推进控源截污、清淤活水、生态修复等工程，“大中小微”河湖水体连片治理工作取得明显成效，镇村小微水体面貌焕然一新，全区水环境幸福指数显著提升。

1. 污水收集处理能力快速提升。一是加速污水处理厂新提改扩。圆满完成漕桥、湟里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武南二厂一期工程进水试运行。启动推进阳湖生态净水厂和滨湖厂二期工程前期工作。全年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12 万吨/日，全区污水处理能力达 39.55 万吨/日。二是不断“建新网、补旧网”。基本消除城镇污水管网空白区。加快推进老旧管网修复向板块倾斜，完成排查修复 150 公里，非开挖修复 1305 处。完善排水信息一张网建设，共计 1420 公里的排水管网和 115 个排水泵站已落实专业管护，并纳入 GIS 信息平台。全区已形成从源头收集到末端处理的污水处

置闭环，大大减少了污水直排入河，成为维护全区碧水清流的有力保障。三是严格落实监管机制。严格落实企业排水验收执法工作，今年以来共验收企业 401 家，其中完成整改 396 家。对污水厂来水重要节点、泵站、重点企业开展联合排查，累计排查企业 139 家，查明水质超标企业 36 家，落实整改 30 家，立案查处 6 家，通过严肃执法、媒体报道等一系列行动，有效营造排水违法重拳整治的社会氛围，减少水体源头污染。

2. 城乡河道整治任务全面落实。一是“333”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效。全面牵头完成“333”年度目标任务，完成 14 个老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作，针对达标区内排查发现的 121 处小散乱排水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达标区内 15 所学校完成排水整治。年度 6 个达标区建设任务全部完成并顺利通过上级验收，其中高新北区、科教城成功创建示范排水达标区。二是入湖河道及支浜消劣工作有序推进。整合省、市督察通报问题，全年共梳理排查劣五类支浜 32 条，全部落实“一浜一策”整改方案并逐步实施，水质达标率稳步提升。三是实施中心城区骨干河道“大整治”。全面排查城区河道污染源，全年对长沟河、里底河、战斗河等 8 条河道上 86 个排口实施综合整治，完成湖塘河红旗桥、北庙桥浜等 19 处截流工程，对永安花苑、湖塘综合市场等 5 个排口开展雨污分流，完成邹家浜、城庄浜、大坝浜等 3 条支浜综合整治，进一步改善城区主要河道水质。

3. 河湖生态建设水平逐步提升。一是高质量完成溇湖近岸带水生态修复启动区项目。作为全省首个批复的湖泊水生态建设项

目，溇湖近岸带水生态修复项目结合溇湖退田还湖二期工程进行湖底地形重塑和水生动植物系统重构，为优化溇湖水质提供生态支撑。其中 0.67 平方公里退田还湖列入 2021 年省对市高质量考核。2021 年完成清退 0.8 平方公里，超额完成省考指标。三是实施生态河道建设。全区生态河道建设覆盖面进一步提升，全年完成 9 条省级农村生态河道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2397 万元；完成 3 条市补农村生态河道建设，完成投资 2033 万元；完成 6 条区级农村生态河道建设。四是实施岸坡专项整治。开展河道乱种乱占清理复绿专项行动，完成中心城区大通河、长沟河、武南河、半夜浜、战斗河岸坡清理约 18400 平方米，完成 8 条区级骨干河道 39 公里圩堤清理，复绿面积约 13600 平方米。

（四）服务民生，供水保障实现稳中有进

一是聚焦供水能力提升。推进湖滨水厂移址新建项目，12 月份启动 EPC 招标。完成中天名园二次供水改造工程，完成投资约 630 万元。二是聚焦供水水质保障。不断加强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水、末梢水的全过程管理，强化水源地水质监测，落实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日常巡查制度。完成水源地面貌提升工程。三是聚焦供水安全监管。强化供水行业管理，完成供水企业次氯酸钠消毒工艺改造，举办溇湖备用水源地安全供水应急防控桌面推演，健全供水安全考核及供水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强化供水企业应急处置队伍建设，定期举办供水安全演练，不断提高供水安全保障和应急处置能力。四是聚焦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提升服务报装水平，精简服务环节，提高接通时效。

推动水气联动报装“一窗受理”和“一单申请”，助推全区营商环境进一步提质增效。

（五）真抓实干，水利治理能力提升显著

一是强化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全面完成 2020 年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和水资源管理监督检查工作。全面落实取水监管及水资源费征收，落实取水许可“双随机”抽查和定期巡查，规范计量设施管理。全区现 43 家持证取水户 100%实行计量取水、计量收费。加强地下水资源管理，编制完成《常州市武进区地下水监测与分析报告》，针对洛阳戴溪等区域地下水水位异常下降情况，开展地下水专项执法检查，查处违法取用地下水案件 3 起。10 月起，戴溪等地监测井地下水位已经逐步回升。二是狠抓全社会节水创建。实施武进区全民节水十大行动，在全社会广泛开展节水宣传和节水载体创建工作，开展节水技改、合同节水及水效领跑者工作。全年完成 11 家省、市、区级节水型企业；6 家省级节水型居民小区；3 家省、市级节水型学校；2 家市级节水型机关；1 家市级节水型灌区创建工作。2021 年，武进区成功获评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三是强化河湖巡查及综合执法。进一步完善河湖联合巡查机制，落实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专项执法和内河码头整治工作，实施河湖联合巡查、排水联合夜查、地下水专项执法等行动，开展镇域执法综合衔接。全年共立案查处涉及水资源、排水案件 12 起，结案 12 起，累计罚款 57 万元。四是优化水利工程管理。开展水利工程运行管理标准化、精细化创建。完成武进港、雅浦港枢纽安全生产标准化现场验收。武进区

枢纽中心管理二所成功创建省二级安标单位。武进区连续 5 年获评江苏省农田水利工程和农村河道长效管护成效考核第一等次。五是强化全行业安全管理。2021 年重点实施安全专项整治“三年大灶”攻坚年任务，强化水利行业安全培训，全面做好水利行业六个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全区水利系统动态辨识一般危险源 1672 处，均已落实管控措施和管控责任人，实现隐患闭环整改。

（六）机制创新，河长制保持全省第一方阵

一是创新河湖长制工作。武进区企业河长制被省河长办推介走进在京举办的中国国际发展知识中心交流沙龙，向全球驻华使节介绍工作经验。武进区村级河长受邀在全省幸福河湖建设培训班交流武进治水经验。同时，通过创新建立“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完善“1+5”“河小青”志愿服务联盟，多途径全方位贯彻“共建共治共享”理念，有效凝聚各方治水强大合力。二是全面推进小微水体治理及示范村（社区）建设。圆满完成市高质量考核任务，年内完成 3 条“五好河道”及 5 个小微水体示范村（社区）建设。完成 868 个问题小微水体整治。小微水体河长制体系已全面建立，全区 4229 个小微水体共设河长 509 人，且全部落实专人管护。三是实现联合河长制工作机制全覆盖。3 月，签署武进-金坛联合河长制工作机制实施方案，在全市率先建立跨县联合河长制工作机制。全年陆续与新北、天宁、钟楼、常州经开区、无锡宜兴市、无锡市滨湖区、无锡市惠山区实现联合，完成全区跨界骨干河湖联合河长制机制全面覆盖，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区域一体化河湖治理制度体系，开创多方共赢的区域生态治理局

面。

2021 年，武进区河长制工作获得新华日报、中国水利报等媒体多次专题调研报道。刘建荣同志获全国“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先进工作者”称号。今年省级河长制工作绩效评估得分位列全省县区第一方阵。

（七）强化引领，水利党建品牌内外延伸

一是品牌创建强内核。持续打造“武水安澜”党建品牌，用党建统领各领域业务工作，贯彻落实区委巡察“回头看”整改工作，扎实开展“党建引领、河湖永安”书记项目，践行“两在两同”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项目化推进“重点民生项目清单”和“惠民实事清单”，进一步擦亮武进水利党建品牌。二是队伍提升亮形象。严格落实水利系统作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管控，组织“三支队伍”积极投身疫情防控、防汛抗台、志愿服务等工作，持续深化党建带群团建设，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作用。水利党员先锋队在常州新冠疫情发生后，第一时间赶赴湖塘御城开展志愿服务，牢牢钉在疫情第一线，为战胜疫情付出了巨大努力。水利党员志愿服务队被评为武进区优秀志愿者集体。三是学习教育促发展。全方位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实施党史学习教育“七个百”行动，联合省水利厅机关党委，邀请省委宣讲团名师，送学新孟河临时党支部工程建设一线的流动党员，这一举措被江苏新时空专题报道，同时被江苏党史学习教育简报刊载。结合永安河建设，打造全市首家党史学习教育水利实境基地，占地约 65000 平米的武进区水利党建生态园于七一前建

成并对外开放。成功举办“红心向党，‘河’你同行”七一主题庆祝活动，凝聚力量，振奋精神，引领水利工作进一步昂扬前进。

第二部分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454.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731.19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96.88
		十、节能环保支出	11,439.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7,731.19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050.9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00.5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3,185.97	本年支出合计	83,185.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83,185.97	总计	83,185.9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3,185.97	83,185.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33	467.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7.33	467.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55	311.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78	155.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8	96.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8	96.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6	12.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04	57.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18	27.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439.00	11,439.00						
21103	污染防治	11,439.00	11,439.00						
2110302	水体	11,439.00	11,43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731.19	27,731.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6,0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000.00	6,0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731.19	21,731.19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731.19	21,731.19						

213	农林水支出	42,050.99	42,050.99						
21301	农业农村	11.20	11.2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70	2.7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50	8.50						
21303	水利	42,039.79	42,039.79						
2130301	行政运行	2,061.77	2,061.7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2.56	452.5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9,507.21	19,507.2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628.02	4,628.02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87.24	87.24						
2130310	水土保持	10.50	10.5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26.00	226.00						
2130314	防汛	148.78	148.78						
2130316	农村水利	1,067.81	1,067.81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337.06	1,337.06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2,512.84	12,512.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0.58	1,400.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0.58	1,400.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6.44	416.44						
2210202	提租补贴	516.95	516.95						
2210203	购房补贴	467.19	467.1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3,185.97	5,767.82	77,41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33	467.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7.33	467.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55	311.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78	155.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8	96.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8	96.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6	12.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04	57.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18	27.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439.00		11,439.00			
21103	污染防治	11,439.00		11,439.00			
2110302	水体	11,439.00		11,43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731.19		27,731.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6,0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000.00		6,0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731.19		21,731.19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731.19		21,731.19			
213	农林水支出	42,050.99	3,803.03	38,247.96			
21301	农业农村	11.20		11.2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70		2.7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50		8.50			
21303	水利	42,039.79	3,803.03	38,236.76			
2130301	行政运行	2,061.77	2,061.7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2.56		452.5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9,507.21		19,507.2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628.02	598.78	4,029.24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87.24		87.24			
2130310	水土保持	10.50		10.5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26.00		226.00			
2130314	防汛	148.78		148.78			
2130316	农村水利	1,067.81		1,067.81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337.06	1,142.48	194.5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2,512.84		12,512.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0.58	1,400.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0.58	1,400.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6.44	416.44				
2210202	提租补贴	516.95	516.95				
2210203	购房补贴	467.19	467.1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454.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731.19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33	467.33		
		九、卫生健康支出	96.88	96.88		
		十、节能环保支出	11,439.00	11,439.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7,731.19		27,731.19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050.99	42,050.99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00.58	1,400.5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3,185.97	本年支出合计	83,185.97	55,454.78	27,731.1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83,185.97	总计	83,185.97	55,454.78	27,731.1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3,185.97	5,767.82	77,41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33	467.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7.33	467.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55	311.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78	155.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8	96.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8	96.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6	12.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04	57.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18	27.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439.00		11,439.00
21103	污染防治	11,439.00		11,439.00
2110302	水体	11,439.00		11,439.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731.19		27,731.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6,0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000.00		6,0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731.19		21,731.19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731.19		21,731.19

213	农林水支出	42,050.99	3,803.03	38,247.96
21301	农业农村	11.20		11.2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70		2.7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50		8.50
21303	水利	42,039.79	3,803.03	38,236.76
2130301	行政运行	2,061.77	2,061.7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2.56		452.5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9,507.21		19,507.2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628.02	598.78	4,029.24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87.24		87.24
2130310	水土保持	10.50		10.5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26.00		226.00
2130314	防汛	148.78		148.78
2130316	农村水利	1,067.81		1,067.81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337.06	1,142.48	194.5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2,512.84		12,512.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0.58	1,400.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0.58	1,400.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6.44	416.44	
2210202	提租补贴	516.95	516.95	
2210203	购房补贴	467.19	467.1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67.82	5,590.49	177.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97.29	5,397.29	
30101	基本工资	630.92	630.92	
30102	津贴补贴	1,789.73	1,789.73	
30103	奖金	1,969.25	1,969.2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1.55	311.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5.78	155.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69	69.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30	20.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0	3.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6.44	416.44	
30114	医疗费	29.83	29.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57		176.57
30201	办公费	55.60		55.60
30202	印刷费	0.55		0.5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5	水费	0.47		0.47
30206	电费	1.98		1.98
30207	邮电费	30.65		30.6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72		1.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3.93		13.9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9.36		9.36
30216	培训费	4.11		4.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2		2.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41.79		41.79
30229	福利费	6.07		6.0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		1.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8		5.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20	193.20	
30301	离休费	48.76	48.76	
30302	退休费	47.43	47.4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83.39	83.3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2	13.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76		0.7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6		0.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5,454.78	5,767.82	49,686.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33	467.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7.33	467.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1.55	311.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5.78	155.7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8	96.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8	96.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6	12.6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7.04	57.0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18	27.1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439.00		11,439.00
21103	污染防治	11,439.00		11,439.00
2110302	水体	11,439.00		11,439.00
213	农林水支出	42,050.99	3,803.03	38,247.96
21301	农业农村	11.20		11.2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70		2.7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8.50		8.50
21303	水利	42,039.79	3,803.03	38,236.76
2130301	行政运行	2,061.77	2,061.77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2.56		452.5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9,507.21		19,507.2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628.02	598.78	4,029.24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87.24		87.24
2130310	水土保持	10.50		10.5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26.00		226.00
2130314	防汛	148.78		148.78
2130316	农村水利	1,067.81		1,067.81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337.06	1,142.48	194.5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2,512.84		12,512.8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00.58	1,400.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00.58	1,400.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6.44	416.44	
2210202	提租补贴	516.95	516.95	
2210203	购房补贴	467.19	467.1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67.82	5,590.49	177.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97.29	5,397.29	
30101	基本工资	630.92	630.92	
30102	津贴补贴	1,789.73	1,789.73	
30103	奖金	1,969.25	1,969.2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1.55	311.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5.78	155.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69	69.6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30	20.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0	3.8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6.44	416.44	
30114	医疗费	29.83	29.8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57		176.57
30201	办公费	55.60		55.60
30202	印刷费	0.55		0.5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1		0.01
30205	水费	0.47		0.47
30206	电费	1.98		1.98
30207	邮电费	30.65		30.65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72		1.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3.93		13.9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9.36		9.36
30216	培训费	4.11		4.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2		2.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41.79		41.79
30229	福利费	6.07		6.0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		1.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8		5.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20	193.20	
30301	离休费	48.76	48.76	
30302	退休费	47.43	47.4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83.39	83.3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62	13.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76		0.7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6		0.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9.90	0.00	3.90	0.00	3.90	16.00	22.00	13.00	8.05	0.00	3.75	0.00	3.75	4.30	19.48	4.11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3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861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51	参加会议人次(人)	4,095
组织培训次数(个)	19	参加培训人次(人)	794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27,731.19		27,731.1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731.19		27,731.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000.00		6,00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000.00		6,0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731.19		21,731.19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1,731.19		21,731.19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2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1.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57
30201	办公费	34.32
30202	印刷费	0.5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6.4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1.7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13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9.36
30216	培训费	3.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2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2.66
30229	福利费	3.5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7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083.64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6.56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24.20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82.89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83.64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83,185.9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169.34 万元，增长 40.95%。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83,185.9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83,185.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169.34 万元，增长 40.95%，变动原因：新孟河等水利重点工程省以上建设资金拨款和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支出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83,185.9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83,185.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169.34 万元，增长 40.95%，变动原因：新孟河等水利重点工程省以上建设资金拨款和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支出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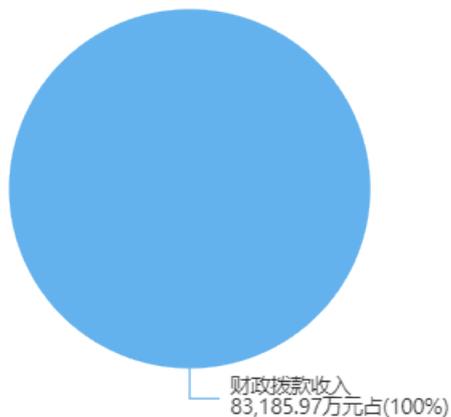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83,185.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3,185.97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

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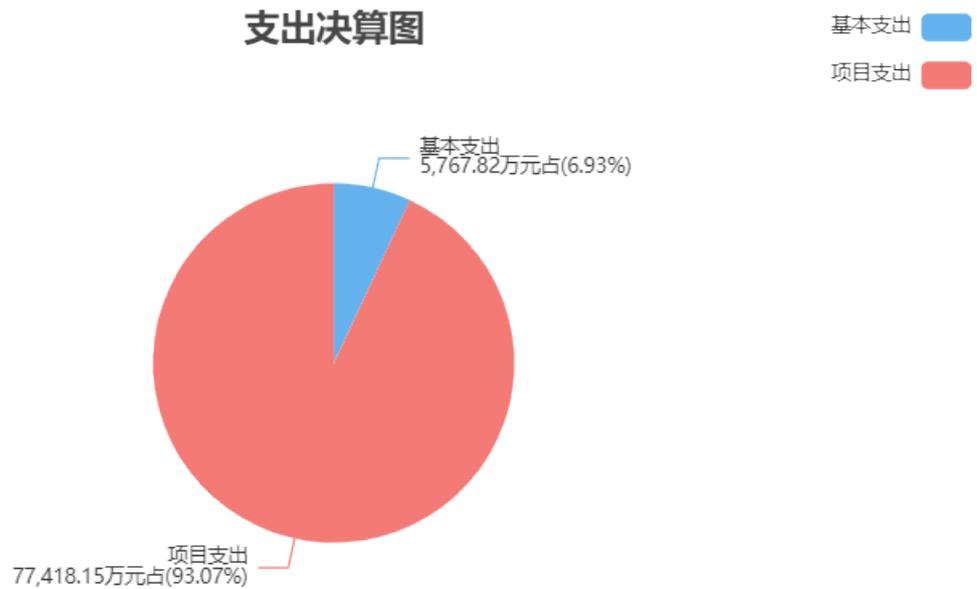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83,185.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67.82 万元，占 6.93%；项目支出 77,418.15 万元，占 93.0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83,185.9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169.34 万元，增长 40.95%，变动原因：新孟河等水利重点工程省以上建设资金拨款和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支出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83,185.9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282.77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942.34%。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49.02 万元，支出决算 31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政策性增长。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24.51 万元，支出决算 155.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政策性增长。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5.37 万元，支出决算 1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调整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72.76 万元，支出决算 57.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3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缴费基数调整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27.18 万元，支出决算 27.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

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1,43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孟河拓浚水利重点工程省以上建设资金和环太湖大堤剩余工程拨款。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00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污水厂网站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预付服务费。

2.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1,731.19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支出增加。

（五）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7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增加水利科技创新与推广资金。

2.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增加省级

水利科技创新与推广资金。

3. 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028.15 万元，支出决算 2,061.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0.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工资政策性调整，财政增加预算。

4. 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446.3 万元，支出决算 452.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有所增加。

5. 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9,507.2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省水利重点工程建设投资计划省级补助资金。

6. 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 309.34 万元，支出决算 4,628.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96.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府预算安排生态文明建设专项经费-武进区河道管护项目。

7. 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87.2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府预算安排水政监察经费和河湖巡查费。

8. 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

算 10.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市级水利发展专项水土保持经费。

9. 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2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府预算安排节水型社会创建经费和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10. 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 96 万元，支出决算 148.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府预算安排防汛抢险经费。

11. 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67.8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增加农田水利建设与管护资金省以上补助资金和省以上水利发展资金。

12. 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年初预算 716.05 万元，支出决算 1,337.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6.7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入调整预算。

13. 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512.84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增加武进区新孟河延伸拓浚工程资金。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76.33 万元，支出决算 416.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策性调整住房公积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412.19 万元，支出决算 516.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策性调整提租补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409.57 万元，支出决算 467.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政策性调整购房补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767.8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90.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7.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5,454.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0,485.84 万元，增长 23.32%，变动原因：新孟河等水利重点工程省以上建设资金拨款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767.8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90.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7.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8.0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6 万元，变动原因：公务用车降低运行维护成本，严格执行公务接待范围和标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维护费支出 3.7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6.58%；公务接待费支出 4.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3.42%。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3.9 万元，支出决算 3.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1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倡导绿色出行，厉行节约，降低运行维护成本。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7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6 万元，支出决算 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6.8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格执行公务接待范围和标准。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3 万元，接待 36 批次，861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接待上级领导、兄弟城市等来武进调研、考察、交流防汛抗旱、水利基本建设、水资源管

理、水政监管等工作；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22 万元，支出决算 19.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5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规范召开会议的范围和标准，降低会务成本。2021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51 个，参加会议 4095 人次，开支内容：防汛防旱防台工作会议、节水工作会议、河长制工作推进、各业务科室业务工作会议及党政工群老干部活动等各类会议。

（四）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13 万元，支出决算 4.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6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压缩开支。2021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9 个，组织培训 794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培训水利工管建设与管理、安全生产、水行政综合执法、各业务人员的从业资格证、操作员证的继续教育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7,731.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683.5 万元，增长 97.41%，变动原因：增加了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支出。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01.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84 万元，减少 3.65%，变动原因：人员调出，公用经费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83.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6.5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24.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82.89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83.6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共 1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091.17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

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共开展 0 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

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

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其他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更新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防险、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三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执法监督活动的支出。

三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包括规划制订和实施，治理、生态修复、预防监测、调查协调、综合治

理、开发技术的示范、监督执法等支出以及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措施和各项管理保护活动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资源管理与保护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进行水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规划，水量分配方案、节水以及相关标准的制订及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流域或跨流域水资源调度，水功能区监督管理，取水许可、江河湖库及水源地保护监管，水资源公报发布，基础资料整编，水量调度，节约用水，设备仪器运行维护，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审定水域纳污能力和限制排污控制，水资源论证，地下水资源管理，超采区治理和保护，用水定额管理，水务管理和各项保护管理等。

三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三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反映国家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牧区水利建设、小型水源建设、农村河塘整治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三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技术推广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国内外先进水利技术的引进、试验、技术创新、推广、应用、宣传等。

三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四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四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